

共四題，每題二十五分。

一、

上市公司甲擬推行「獨立董事」制度，並在董事會中成立稽核委員會(audit committee)，由獨立董事組成，負責會計、風險控制及遵守法令事項，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。大股東A認為於法無據，在法院提出決議無效之訴。你是公司的法律顧問，如何依公司法主張可以有獨立董事且其職權與監察人無衝突？董事會內之專門委員會之法源應該是公司法本身、章程、股東會決議、或董事會決議？均可或均不可？試析述之。

二、

A股份有限公司係依我國公司法設立，但未辦理公開發行之中小企業。A希望取得某項專利技術，因此於民國九十一年中與擁有該項專利之甲聯繫，雙方談判後，合意採取技術入股方式。隨即經A公司董事會熱烈討論後，決議以新台幣五千萬入股，甲乃依約移轉該項專利並領取公司新發行之等值股票。A公司董事會於該年年底改選，由另一批新人擔任董事。其後有小股東檢舉專利估價不實，新任董事會乃委任專業鑑價公司估價，估價報告認為該項專利於入股當時之合理價格應為新台幣二千萬元。經調查A公司原任董事們並無與甲共謀或利益互通之事實。

近日A公司召開董事會，討論此事。有董事主張息事寧人，但亦有董事主張：(一)應向甲請求返還新台幣三千萬元差價，並且(二)應追究原任董事之責任。此外，董事會並討論盈餘分派事宜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後之財務報告顯示：稅後純益於彌補虧損，並依法與章程規定提列法定與特別盈餘公積後，尚有剩餘。於是有董事主張於額度內分派盈餘，但亦有董事指出公司之流動負債與流動資產(包括許多存貨)，兩者數額相當接近，因此持反對立場，(三)雙方對分派盈餘與否爭執不下。

請從公司法規定、法理與立法論等面向，扼要分析以上三點爭議。請注意：立論是否言之成理比答案是否標準來得重要。

三、

中華食品公司以每股三十元上市，其董事長A在上市公聽會中保證公司前景無限，股價不會下跌。其後A為履行承諾，於股票跌近三十元時，即以三十元限價買進。董事B於董事會決議將在大陸生產蕃茄汁之子公司在大陸上市後，當日下午單以三十一元買進一萬股，消息公開後漲至三十五元賣出，公開後十日之均價為三十六元。計程車司機C於車上聽到B與女友談及子公司在大陸上市一事，亦以三十四元買進一千股，但未及賣出，因中東戰雲下跌，此時A因個人財務困難未再買進，股票跌至二十五元。C告A詐欺未履行承諾，公司亦告B、C內線交易。請分析A、B、C三人在證券交易法上之責任。

四、

甲為上市公司，其董事A持有公司股份一千張。現在A意圖轉讓持股，請問應該如何為之？